

软件学院文件

院发[2014]6 号

签发人：卢 苇

关于印发软件学院聘请兼职教师管理办法的通知

院内各单位：

《北京交通大学软件学院聘请兼职教师管理办法》已经学院党政联席会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软件学院

2014 年 10 月 28 日

主题词：管理办法

学院办公室

2014 年 10 月 28 日印发

北京交通大学软件学院聘请兼职教师管理办法

兼职教师是软件学院多元化师资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对兼职教师的管理，充分发挥兼职教师的作用，不断提高学院教学质量，特制定本管理办法。

一、聘用原则

1. 坚持“按需聘用，择优聘用”的原则。学院依据教学工作的实际需要，以学院专职教师为基数，确定兼职教师数量。聘请具有海外高校、科研院所副高级以上职称或专业素质高、工程经验丰富、教学能力强的高级工程技术人员作兼职教师。

2. 坚持“课前培训，确保质量”的原则。学院教学科、研究生科应对拟聘兼职教师进行有关教学内容、教学目标和教学管理等方面的必要的岗前培训，确保教学质量和效果。

二、聘用条件

1. 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遵纪守法以及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

2. 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或高级技术职称和 5 年以上实际项目或科研工作的资历。熟练掌握本专业的专业知识和与本专业相关的技术标准、技术规范，了解本专业和相关专业发展现状与趋势。

3. 身体健康，能从事正常的教学工作，一般上应为高校、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

三、聘用程序

1. 学期开学前，聘用科室根据教师队伍实际情况和教学需要确定兼职教师数量，在学院网站公布兼职教师任课计划。

2. 聘用科室负责对应聘者进行英语、表达能力、专业水平、工程经验、基本素质等多项条件的考评，并经过初步筛选后，进行专家面试和试讲，并提出拟聘人选。

3. 聘用科室组织拟聘人选填写《北京交通大学软件学院兼职教师资格认定表》(附件 1)，《北京交通大学软件学院兼职教师试讲表》(附件 2) 并将拟聘人选的身份证、专业技术职务证书、学历(位)证及

相关职业资格证书的复印件报学院人事秘书，人事秘书对拟聘人员材料进行审核，报学院党政联席会会议审批。

4. 聘用科室与审批通过的兼职教师签订《北京交通大学软件学院兼职教师协议书》（附件3）。

5. 聘用科室在开课后的3周内，将兼职教师任课课表及授课协议书报学院人事备案。

四、基本职责

1. 兼职教师应遵守学校和学院的各项规章制度，接受学校、学院教学管理部门的检查、监督和考核，做到既教书又育人。

2. 做好教学组织工作，按照课程教学大纲要求制定授课计划，认真备课，编写教案、讲稿，完成教学文件建设工作，认真授课，遵守授课时间，保证教学质量。

3. 按要求进行辅导、答疑、批改作业和实习、实训报告，完成试卷命题、评卷、填报成绩及成绩分析等工作。

4. 参加所属课程组组织的教研活动，按要求参加学院组织的培训。

5. 参加学科专业建设、课程开发、实验室和校内外实训基地建设等工作。

6. 沟通学校和研究院所、企业之间的联系，积极安排学生在本人就职单位实习或就业；协调教师到研究院所、企业挂职锻炼，促进学校和研究院所、企业之间深度的产学研合作。

五、组织管理

聘用科室按学校、学院相关规定负责兼职教师的日常管理工作，建立兼职教师聘期工作档案，记录兼职教师的工作情况。

六、酬金发放

兼职教师的讲课酬金由聘用科室根据实际授课课时数和教学质量评价结果，由聘用科室负责结算，学院财务秘书审核，按《北京交通大学软件学院兼职教师协议书》规定形式发放。

软件学院

2014年10月22日

附件 1 北京交通大学软件学院兼职教师资格认定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 片
身份证件号码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		职称		联系电话		
最 后 学 历		毕业学校			取得时间	
最 后 学 位		毕业学校			取得时间	
现 工 作 单 位			通讯地址			
宗 教 信 仰						
提供 证 件 情 况	身份证复印件（ ）、学历学位证明及职称证明（ ） 其他证明： _____					
教育 经历	起 止 时 间		学 校		学 历 学 位	培 养 方 式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大 学 开 始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工 作 经 历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主 要 学 术 成 就 情 况	1.承担主要项目（6 项以内）					

附件 2

北京交通大学软件学院教师试讲考核表

试讲课程		试讲时间		课程类别	
试讲教师基本情况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手 机			邮 箱		
最高学位			最高学历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毕业年份			工作单位		
职 称			职 务		
海外背景	☐ 无 ☐ 无，但有外企相关专业工作经历 ☐ 有海外相关专业留学或者工作经历				
可讲授课程					
英文教学 水平	☐ 可进行全英文教学 ☐ 可进行双语教学 ☐ 只能进行中文教学				
授课经历	(格式：课程、起止时间、授课对象)				
主要项目 经历	(格式：项目名称、项目性质及来源、经费（万元）、起止时间、排序/总人数)				

考核小组意见	
专业水平	☐ 出色 ☐ 一般 ☐ 不好
表达能力	☐ 出色 ☐ 一般 ☐ 不好
教学组织 能力	☐ 出色 ☐ 一般 ☐ 不好
英语教学 水平	☐ 可进行全英文教学 ☐ 可进行双语教学 ☐ 只能进行中文教学
专业教学 综合素质	☐ 出色 ☐ 一般 ☐ 不好
可讲授课程	
意见或建议	
是否同意 授课	☐ 是 ☐ 否
考核小组 成员签字	
学院意见	

附件 3 北京交通大学软件学院兼职教师协议书

甲方：北京交通大学软件学院

地址：北京市西直门外上园村 3 号 100044

乙方：

地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甲乙双方就乙方对甲方 _____ 方授课的有关事宜，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协议。

一、讲授课程信息

授课时间	课程名称	课时	授课语言	本科 研究生	授课地点	授课教师

二、双方职责

1、甲方职责

- 1) 在授课前提供详细的授课需求，乙方可协助支持。
- 2) 负责参加授课人员的组织工作。
- 3) 负责准备授课教室及必备的教学设备。
- 4) 如特殊情况下需要更改授课时间，须提前 3 天与乙方协商。

2、乙方职责

- 1) 按照甲方授课需求在授课前向甲方提供本次授课课程的教学大纲以及教学日历、讲义。
- 2) 按时完成规定的授课内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更换任课教师，严格按照《北京交通大学本科教学基本规范》、《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教学基本规范》及《北京交通大学课堂教学管理规定》执行，如授课教师在授课过程中未达到教学要求，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尽快调整；仍不能达到要求的，甲方在课程开始两周内可提出更换教师。

- 3) 若由于乙方个人原因,不能按照与合同约定的时间授课,需要提前一个月告知甲方。
- 4) 若由于不可抗力原因,如:天灾、意外事故、生急病等,教师不能按时上课,乙方须提前与甲方商议补课时间。
- 5) 乙方因故不能按时上课的,需提前两天告知甲方,且需提交《北京交通大学任课教师调课审批单》至甲方教学主管部门,并另行调整时间补课。
- 6) 由于乙方原因调课次数不得超过两次。
- 7) 对学生进行严格考核,严格按照《北京交通大学考试管理规定》、《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课程管理规定》执行,将教学过程中产生的相关材料(包括考勤记录、学生提交的作业和技术文档以及相应软件作品、考卷、成绩组成、成绩分析报告、成绩单等)保存,并在学期结束后交至甲方教学主管部门。
- 8) 乙方对布置的作业必须认真辅导、认真检查,期末时乙方需来学校取卷子、送成绩、登记成绩、并在成绩单、成绩组成、成绩分析报告上签字。乙方对给出的成绩要认真检查,提交后不得修改成绩,否则按教学事故处理,扣减相应的讲课费用。

三、授课费用及支付方式

- (1) 授课费用标准为:

_____元/学时,共_____学时,合计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此费用已经包含乙方教师食宿费、交通费等全部费用。

- (2) 费用结算以实际发生的课时数为准,授课结束后 15 天内,乙方将学生成绩、考试成绩分析等相关教学材料按甲方要求提交,并经甲方管理人员确认。

- (3) 授课费用_____付清。

- (4) 教学过程中,按《北京交通大学本科教学事故的认定和处理办法》、《北京交通大学全日制研究生教学事故的认定和处理办法》认定的一般教学事故,扣除该课程课时费总额的 10%,严重教学事故扣除该课程课时费总额的 20%。

四、知识产权与保密责任

- (1) 授课中所使用的学生用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教材、练习题、数据、文件等非出版物）的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在本合同生效且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确定的所有费用后，甲方将在本合同范围内拥有使用权。未经乙方书面允许，甲方不得对上述资料的全部或部分进行复制、修改、翻译、泄露等侵犯乙方权益的商业活动。
- (2) 授课中所使用的教师用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教材、幻灯片、讲义、实验脚本等）的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未经乙方书面允许，甲方不得对上述资料的全部或部分进行复制、修改、翻译、泄露等侵犯乙方权益的商业活动。
- (3) 根据学校的要求，并经乙方同意后，甲方有权对乙方授课进行全程录像，课程录像、幻灯片等学生用资料可用于课程或学科建设。
- (4) 甲方如违反上述约定，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乙方的全部损失。
- (5) 甲乙双方承诺对在履行本协议的过程中所了解的对方的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复制使用传播或披露对方的商业秘密。

五、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办法

- (1) 如双方就本协议内容或其执行发生争议，双方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
- (2) 遇法定不可抗因素，双方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
- (3) 如双方争议无法协商解决，由原告所在地法院裁决。
- (4) 如一方在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前提下擅自改变授课时间，该方应承担另一方的经济损失，另一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
- (5) 如一方未履行应尽职责，则另一方有权要求对方赔偿该课程课时费总额的30%。
- (6) 若在课程进行当日，由于乙方原因讲师未能准时上课的，需最高赔偿给甲方该课程课时费总额的30%；若甲方无故临时取消当日课程，需最高赔偿给乙方该课程课时费总额的30%。
- (7)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一方擅自要求提前终止本合同，则另一方有权要求对方赔偿相应损失。

六、其他

- (1) 本协议所涉及费用均为人民币。

- (2) 本协议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3)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 方： 北京交通大学软件学院
负责人签字（章）：

乙 方：
负责人签字（章）：

签约时间：201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201 年 月 日